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262 号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专项审计说明

目 录	页 次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1-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2

## 关于对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262 号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太实业”）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兰太实业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兰太实业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兰太实业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兰太实业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编制单位: 内蒙古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元

其他关联方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资金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33,542,245.59	47,529,692.11	15,517.81	81,087,455.51		氟碱化工应收账款集中款, 本期已收回。详见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1,350,000.00				1,350,000.00	项目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1,000,000.00	项目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34,892,245.59	48,529,692.11	15,517.81	81,087,455.51	2,350,000.00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60,661.60	115,373.84		176,035.44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60,661.60	115,373.84		176,035.44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食盐进出口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9,678,033.10		29,678,033.1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食盐进出口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29,678,033.10		29,678,033.10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48,000.00	177,100.00		341,100.00	-116,000.00	劳务费,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为应付账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48,000.00	177,100.00		341,100.00	-116,000.00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51,188.11	49,655,704.60		49,738,043.68	-31,150.97	货款,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为预收货款。	经营性往来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51,188.11	49,655,704.60		49,738,043.68	-31,150.97		
最终控制方及其附属企业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39,581.40	168,101.68		207,683.08		中盐昆山代收代付的社保和公积金, 本期已收回。详见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39,581.40	168,101.68		207,683.08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98,920.63	1,950,489.00		1,905,900.00	143,509.63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98,920.63	1,950,489.00		1,905,900.00	143,509.63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529,685.22	4,881,706.50		6,631,585.36	1,779,806.36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3,529,685.22	4,881,706.50		6,631,585.36	1,779,806.36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中卫市中宁配送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19,050.00		119,050.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中卫市中宁配送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119,050.00		119,050.00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51,397,035.50		51,397,035.5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51,397,035.50		51,397,035.50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519,484.86	255,213,140.28		254,232,836.17	-539,180.75	货款,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为预收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1,519,484.86	255,213,140.28		254,232,836.17	-539,180.75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683,113.21			305,629,871.67	683,113.21	专利技术预付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683,113.21			305,629,871.67	683,113.21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4,500,000.00			4,500,000.00		氟碱化工应收账款, 本期已收回。详见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小计	5,183,113.21			4,500,000.00	683,113.21		
	合计			42,383,910.90	444,885,426.61	15,517.81	480,014,757.84	4,270,097.48		



内蒙古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吉盐化集团子公司	应收账款	622,205.90	28,454,015.08	-	28,812,738.47	263,482.51	货款	经营性往来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吉盐化集团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756,474.09	-	-	39,756,474.09	-	氯碱化工应收账款占用费, 本期已归还, 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小计	小计	40,378,679.99	28,454,015.08	-	68,569,212.56	263,482.51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吉盐化集团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622,390.76	-	-	33,622,390.76	-	与氯碱化工往来款, 本期已收回, 详见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小计	小计	33,622,390.76	-	-	33,622,390.76	-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应收账款	189,277,552.54	185,394,835.25	-	370,646,580.50	4,025,807.2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其他应收款	4,671,421.65	20,499,757.59	-	25,171,179.24	-	与纯碱分公司往来款, 本期已收回, 详见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6,741,311.10	14,028,863.10	-	21,242,690.88	-472,516.68	与高分子往来款, 本期已还清, 资产负债表日为应付款项, 详见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其他应收款	28,571,034.00	26,660,201.04	-	35,353,351.19	-	土地出让金	经营性往来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预付账款	8,693,150.15	-	-	888,404,443.52	-632,094.34	货款及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621,166,866.57	266,605,482.61	-	1,369,389,279.33	2,921,106.27	与氯碱化工往来款, 本期已还清, 资产负债表日为应付款项, 详见注释②	非经营性往来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小计	859,121,336.01	513,189,139.59	-	1,369,389,279.33	2,921,106.27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吉盐化集团分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2,106.73	191,693.27	-	633,800.00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	小计	小计	442,106.73	191,693.27	-	633,800.00	-		
合计			933,564,513.49	541,834,847.94	-	1,472,214,682.65	3,184,678.78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20%	其他应收款	265,132,186.45	265,132,186.45	-	265,132,186.45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小计	小计	265,132,186.45	265,132,186.45	-	265,132,186.45	-		
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应收款	726,208.94	-	-	726,208.94	-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小计	小计	726,208.94	-	-	726,208.94	-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49%	其他应收款	10,555,888.20	320,746.32	-	10,752,600.24	124,034.28	借款及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49%	应收账款	-	25,800.00	-	25,800.00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49%	其他应收款	909.32	3,448.00	-	3,448.00	909.3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小计	小计	10,556,797.52	349,994.32	-	10,781,848.24	124,943.60		
合计			11,283,006.46	265,482,180.77	-	275,914,034.69	851,152.54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987,231,430.85	1,249,202,455.32	15,517.81	2,228,143,475.18	8,305,928.80		

注: ①上表中所称吉盐化集团为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简称, 氯碱化工为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有限公司的简称, 高分子为中盐吉兰泰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 纯碱分公司为中盐吉兰泰氯化集团纯碱分公司的简称。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12月31日注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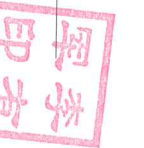
②上述非经营性往来均为标的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重大资产重组之前形成, 在并入上市公司之前已全部解决。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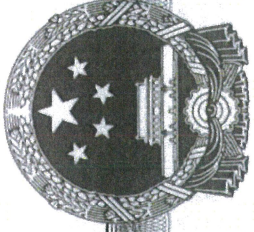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906280040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变更、许可、监管  
企业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法律、法规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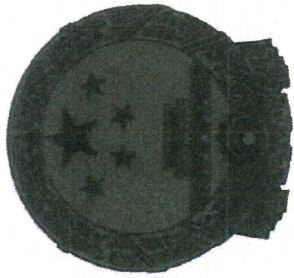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47  
此证书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证书序号：000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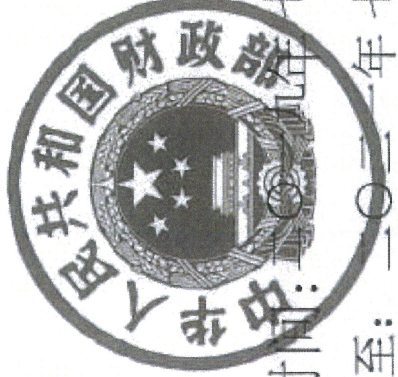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七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Full name 刘均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5-09-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21326508010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0001313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0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均刚  
 证书编号: 610000131334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